# 红与黑读后感范文600字

来源：网友投稿 作者：小六 更新时间：2025-01-22

*红与黑读后感范文600字（通用5篇）红与黑读后感范文600字 篇1　　冯唐曾经说过人类个体是一个欲望满身的人，欲望可以成就一个人也可以毁灭一个人，所以他倡导人们既要成魔也要念佛，然后才可以成人。看了《红与黑》之后，对于于连·索黑尔这个人来说*

红与黑读后感范文600字（通用5篇）

**红与黑读后感范文600字 篇1**

　　冯唐曾经说过人类个体是一个欲望满身的人，欲望可以成就一个人也可以毁灭一个人，所以他倡导人们既要成魔也要念佛，然后才可以成人。看了《红与黑》之后，对于于连·索黑尔这个人来说，我觉得他就是这种，有野心、有抱负，欲望满身，才华满满的人，他一昧的为了向上流社会攀爬，忽略掉人性本善，为了实现自己的目的，魔战胜了佛，邪恶战胜善良，运用违背社会道德的手段，造就了病态式情感悲剧。

　　尽管这样，对于男主角于连·索黑尔来说，个人的个性魅力是无法被泯灭的，我觉得文中最能体现于连·索黑尔的就是那句话，也是我最喜欢的一句话“红的仍旧是红，黑的仍旧是黑。撕开夜色的包裹，这就是生命的鲜活”。红色是于连对生活的向往、热情以及内心深处炙热的渴望，是对当时法国七月革命时期，社会动荡阶段，王权势力的反抗，向稍纵即逝青春的反抗。黑则是对于人性的揭发、人性的贪婪、丑陋、纸醉金迷以及利益熏心的体现。所以红与黑，就是于连充满活力以及不甘妥协的生命力的象征。

　　总的来说，在读完《红与黑》后，我体会最深的有两点：

　　首先，我在这篇文章中，体会到一个人出身对其带来的影响，我认为于连出生平民，备受当时社会的歧视，在长期的压迫下，改变了于连，使其对社会充满不满，心理扭曲，在激发于连奋斗上进的野心同时，也导致其走入一条动荡的人生之路。

　　其次，我认为，看完《红与黑》之后，我体会到人生的真谛，我更加的喜欢那句不忘初心，方得始终这句话，就像故事的结尾，于连最终失败，最后在监狱中，于连淡化了成功，也不再贪图虚荣，于人生的最后一个阶段，回归自身的本心，找到真正的自己。所以，不论是对于爱情来说，还是对于人生，我认为一个人有点野心并没有错，但是更重要的是不要迷失自己，包括在爱情面前、在金钱面前、在欲望面前、在权势面前，也不论是我们的出身是如何的卑微，我们都可以凭借自身的努力找到自己想要的，实现自己的价值。

　　在这里，我希望每个热爱文学以及喜欢文字的朋友，都去读司汤达的《红与黑》，在这里我们可能会更加清晰的在作者塑造人物中，体会到自己内心的丑陋和贪婪，使得人们去审视自己的爱情观，以及人身价值观，选择适合的路，做一个对社会有贡献的人。

**红与黑读后感范文600字 篇2**

　　《红与黑》的男主人公叫于连，她的第一个情人是德莱纳夫人，第二个情人是马蒂尔德小姐。论身份地位来说，两任情人的身份都远远高于他。所以，我一个朋友是这样对我描述《红与黑》的，这就是一个男人靠着女人往上爬的故事。

　　我不认为于连有过爱情，至少直到结尾，也不曾见到过，爱情是一种高贵的存在，有人说，爱情是去守护一个人，用这个标准来说，显然，那两段情史都不能算作爱情。德莱纳夫人爱上了于连原本的样子，可是于连从德莱纳夫人身上想得到的只是一种身份，地位提高的满足感和征服一个比自己强的对象的征服欲，而且这是一段婚外情，所以哪怕勉强地说，最后那一刻他沉入了对德莱纳夫人的爱情，但是因为错误的开始，所以最后很难善终。况且，他竟然因为认为德莱纳夫人破坏了他和马蒂尔德小姐美好的未来，就想要杀了德莱纳夫人，可想而知，他从头到尾只想着自己的野心，并没有真正的投入到爱情中去。对于马蒂尔德小姐，他之所以想和马蒂尔德小姐在一起完全是被马蒂尔德的外在迷住了，初始来源于一种欲望，后来一种越是得不到越想要的心情，狠狠地折磨了他。马蒂尔德只是把于连当作了一种幻想，马蒂尔德希望重复她崇拜的一段浪漫史，那也不是爱情，最后她亲吻了于连的死人头，也算是实现了她的愿望吧。

　　我不喜欢红与黑的故事，这个故事里唯一看到真情的就是，德莱纳夫人对于连的那份感情，可是由于德莱纳夫人的身份，还有从来没有陷入过爱情中，所以在她还没有真正的学会分析人的时候，就爱上了于连。当然，不得不说，如果分析了之后再爱上，能够被那么理智的对待的也许就不是纯真的爱情了。

　　于连这种对于野心的坚持，也许是不少还奋斗在基层，没有有钱人家的“关系”的我们，值得学习的一部分。但是他这种过度的自私，还有失去了“真心”这一点，绝对是我们应该摒弃的部分。我们应该学会用正确的方式实现自己的梦想。

**红与黑读后感范文600字 篇3**

　　《红与黑》是一部现实主义小说。它的写作背景是发过拿破仑王朝覆灭，波旁王朝复辟。小说主要讲了主人公于连的个人奋斗历程及其两次感情经历。小说主人公于连本是一个普通劳动阶级木匠的儿子，由于他用心进取、努力学习，懂拉丁文、甚至能背诵《圣经》得到了维璃叶市长特·瑞那的青睐，选他作为家庭教师。从此便离开了那个经常因他看书打他的父亲以及欺负他的哥哥，在市长家开始了崭新的家庭教师生涯。在此过程中，他爱上了市长夫人，并与之相爱。最后，贫民所所长哇列诺写匿名信给市长特·瑞那先生，到了纸包不住火的地步，于连被迫离开了维璃叶去了贝藏松神学院。

　　在贝藏松神学院，他结识了彼拉神父。凭借着彼拉神父的人际关系网以及他自身的才能，他被带到巴黎，推荐给拉穆尔府做秘书。于连凭借着他那与生俱来的傲气赢得了小姐玛娣儿特的放心，并与之发生恋情。玛娣儿特得知自我怀有他的孩子后，并将其恋情告知父亲。由于玛娣儿特的固执果敢的性格，父亲拉穆尔侯爵决定赠与于连财产，默许女儿与于连离开巴黎。正在这春风得意之时，特·瑞那夫人被逼写下的一封对于连不利的告发信，如晴天霹雳般降临在于连的生活中，引起了拉穆尔侯爵的强烈不满，毁了于连即将富裕幸福的生活。在这种状况下，于连怒气冲冲的将枪开向了特·瑞那夫人。虽然没有死，但由于于连在法庭上发表了对贵族存有挑衅化的言论，及其从前结下的怨恨等原因，最终惨获死刑。

**红与黑读后感范文600字 篇4**

　　红与黑作家笔下展现的，首先是整个法兰西社会的一个典型的窗口——小小的维里埃尔城的政治格局。

　　贵族出生的德瑞那市长是复辟王朝在那里的最高代表，把维护复辟政权，防止资产阶级自由党人在政治上得势视为天职。贫民收容所所长瓦尔诺原是小市民，由于投靠天主教会的秘密组织圣会而获得此刻的肥差，从而把自我同复辟政权栓在一齐。副本堂神父玛斯隆是教会派来的间谍，一切人的言行皆在他的监视之下，在这王座与祭坛互相支撑的时代，是个炙手可热的人。这三个人构成的三头政治，反映了复辟势力在维里埃尔城独揽大权的局面。而他们的对立面，是为数甚重，拥有巨大经济实力的咄咄逼人的资产阶级自由党人。司汤达一方面向人们描述了保王党人的横行霸道，一方面又让人们得出这样的结论:握有经济实力的资产阶级，在政治上也定将是最后的胜者。

**红与黑读后感范文600字 篇5**

　　心比天高、命比纸薄是于连的最终归宿，阶级出身就决定了于连纵再腹有诗书、愤世嫉俗，再心高气傲、尖酸刻薄，再自命不凡、野心勃勃，终是斗不过这勾心斗角、壁垒森严、等级严苛的上层社会，斗不过这道德风气日益败坏的社会。

　　于连的性格和观念是复杂的，矛盾的，但符合情理。他对身世的自卑和抱怨常常被他想向上爬的勇气和胆量给打败，而他的勇气和胆量常常又被自卑给深深影响;他对等级森严的上层社会是向往的，想实现其雄伟的野心，但他又对上层社会的虚伪、狡诈充满愤怒且一针见血的讥评，想同其划清界限，时时保持自律;他渴望通过自身努力取得辉煌成就时的那种志得意满的感觉，但他一遍又在嘲笑那些世袭爵位蝇营狗苟、碌碌无为的民族贵胄;

　　自身地位的卑微对其性格行为的深刻影响，让于连的行为和观念始终与上层社会王公贵族名媛淑女的格格不入;他在世俗社会和官场上空有才华和野心，却无与其斗争的经验、谋虑和远见;他对世事的言语一针见血、锋芒毕露，却不懂得藏拙露怯，政治立场单纯、政治热情肆意，不懂得收敛和韬光养晦。

　　空有才华和野心的于连在那样一个时代是无法实现其抱负的。对拿破仑的崇拜是激情式的，他为爱情而选择走向死亡的方式也是激情所致，亦是其向自己野心的妥协，疲惫不堪于政治角逐的明证。死对他是解脱，也是让其纷乱的心理斗争达成和解的唯一途径(活着的时候是无法达成和解的)。

　　于连无疑是勇敢的、聪慧和才华超众的，但其又是一个富于激情、善走极端和自我极其压抑的人，书中随处可见的、繁复的、富于激情的心理斗争描写就足以体现其这样的性格，若不通过对其各方面极端的大量描写或陈述，就不足以反映当时社会的腐旧以及对人性的恣意残酷扼杀的程度。

　　三言两语不足以表达出自己全部的认识，更何况自己的认识是何其的浅陋，书记于此，这些浅薄的识见有待通过时间和对经历的领悟来改善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